100-08
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1段83號5樓
優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人
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
https://ecorp.chinatrust.com.tw/cts/index.jsp
客服語音專線：(02)2181-1911（**股票代號**：3217）

365 開會通知請速詳閱 親自出席無須寄回

（限向郵局窗口交寄）

國內郵資已付

台北郵局許可證
台北字第1333號
國內郵簡

第1聯

未書寫正確郵遞區號者，應按信函交付郵資

A200365

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許可號碼簡字第0038號
永信公司承印，TEL:(02)2298-2928
郵簡內裝有附件，應作信函貼付郵資

股東 台啓

※※※

開　會　通　知　書

一、茲訂於民國102年6月10日上午9時整假新竹市富群街3號（新竹日月光大飯店）舉行本公司102年股東常會，會議召集事由：(一)報告事項：1.一〇一年度營業概況報告。2.監察人審核一〇一年度財務決算表冊報告。3.庫藏股買回執行情形報告。4.修訂本公司「董事會議事規範」報告。5.首次採用IFRS可分配盈餘之調整情形及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數額之報告。6.其他報告事項。(二)承認事項：1.一〇一年度決算表冊暨合併決算表冊。2.一〇一年度盈餘分配案。(三)討論事項：1.修訂「公司章程」部分條文。2.修訂「股東會議事規則」部分條文。3.修訂「背書保證作業程序」部分條文。4.修訂「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」部分條文。(四)臨時動議。

二、本公司盈餘分配案，業經董事會擬訂，其主要內容如下：(一)現金股利預擬每股配發新台幣0.75元，俟本年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，另訂配息基準日及發放日。(二)嗣後如因流通在外股份數量有所增減，股東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者，授權董事會變更相關事宜。

三、檢奉出席通知書及委託書各1份，**貴股東如決定親自出席時，請於「出席通知書」上簽名或蓋章後（無須寄回），於開會當日攜往會場報到出席**；如委託代理人出席時，請於「委託書」上簽名或蓋章，並親填受託代理人姓名及地址後，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，以憑寄發出席簽到卡予受託代理人。

※四、如有股東徵求委託書，本公司將於102年5月10日製作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冊揭露於證基會網站，股東如欲查詢，可直接鍵入http://free.sfib.org.tw至『委託書公告相關資料免費查詢系統』，點選『查詢委託書公告開會資料由此進入』後，輸入查詢條件即可；如有選舉議案，委託書統計驗證機構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。

五、敬請　察照辦理為荷。

此　致

貴股東

優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　　董事會　　敬啟

請貼郵票

市縣
區鄉鎮
里村
路街
段
巷
弄
號之
樓（　　）

寄件人：

絨

365

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務代理部　收

優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　代

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83號5樓（中國信託重慶大樓）

100-018

委託書使用須知

一、委託書應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及公司法第１７７條規定辦理。

二、股東應使用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用紙，委託書與親自出席通知書均簽名或蓋章者，由理視爲親自出席；但委託書代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人者視爲委託出席。

三、委託書應由委託人於格式一或格式二擇具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姓名。但信託擔任徵求人，及股務代理機構受委託擔任委託書之受託代理人者，得以當場蓋章方式代替之。

四、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應於委託書上簽名或蓋章，並詳填委託人戶號、姓名或名稱、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、住址。

五、徵求委託書之徵求人除使用委託書規則另有規定外，其代理之股數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３％。

六、非屬徵求委託書之受託代理人，所受委託之人數不得超過３０人；受３人以上股東委託者，其代理之股數除不得超過其本身持有股數４倍外，亦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３％。

七、委託書最遲應於開會5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；委託書送達公司後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，至遲應於股東會開會2日前，以書面向公司爲撤銷委託之通知；逾期撤銷者，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爲準。

☐

請於委託書格式一或格式二擇一使用，兩種格式同時使用，視爲全權委託。

委　託　書

委託人(股東)　編號　365 優　群

股東戶號
姓名或名稱
持有股數
簽名或蓋章

徵求人　簽名或蓋章

戶號
姓名或名稱

受託代理人　簽名或蓋章

戶號
姓名或名稱
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
住址

格式一

㈠茲委託　　君

（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，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）為本股東代理人，出席本公司102年6月10日舉行之股東常會，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，並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。

㈡請將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，如因故改期開會，本委託書仍屬有效（限此一會期）。

此　致

優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授權日期　年　月　日

格式二

㈠茲委託　　君

（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，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）為本股東代理人，出席本公司102年6月10日舉行之股東常會，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。

1.一〇一年度決算表冊暨合併決算表冊：
☐⑴承認☐⑵反對☐⑶棄權

2.一〇一年度盈餘分配案：
☐⑴承認☐⑵反對☐⑶棄權

3.修訂「公司章程」部分條文：
☐⑴贊成☐⑵反對☐⑶棄權

4.修訂「股東會議事規則」部分條文：
☐⑴贊成☐⑵反對☐⑶棄權

5.修訂「背書保證作業程序」部分條文：
☐⑴贊成☐⑵反對☐⑶棄權

6.修訂「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」部分條文：
☐⑴贊成☐⑵反對☐⑶棄權

7.臨時動議。

㈡本股東對上述議案未勾選者，視為對各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。

㈢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。

㈣請將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，如因故改期開會，本委託書仍屬有效（限此一會期）。

此　致

優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授權日期　年　月　日

YS014443 承書(02)22982828 15.5×12(實拼)